家居廢物與工商業廢物棄置量比較(2001及2011年)

	家居廢物			工商業廢物					
	2001(每日公噸數)	2011(每日公噸數)	增幅(%)	2001(每日公噸數)	2011(每日公噸數)	增幅(%)	2001(每日公噸數)	2011(每日公噸數)	增幅(%)
玻璃	285	189	-33.7	52	88	69.2			
金屬	229	129	-43.7	59	53	-10.2			
紙料	1827	1259	-31.1	468	672	43.6			
塑料	1198	1107	-7.6	228	587	157.5			
易腐爛的廢物	3253	2868	-11.8	405	1126	178.0			
紡織物	193	141	-26.9	73	76	4.1			
木材/藤料	117	91	-22.2	175	227	29.7			
其他	449	186	-58.6	289	195	-32.5			
總計	7551	5973	<u>-20.9</u>	1749	3023	<u>72.8</u>	9300	8996	-3.3

易腐爛的廢物包括食物渣滓、園林廢物及其他

其他廢物包括居有害廢物、體積龐大的物品及其他種類物料

資料來源:環保署统計-香港固體廢物監察報告

2. <u>環境局構思的減廢及廢物徵費策略,明顯地向商界傾斜</u>,工商業廢物的每日人均減廢指標低於家居廢物,在 2011 至 2022 年間,<u>工商業只需減廢三成,但家居住戶則需減廢四成</u>。更重要的是,商界在減廢回收方面的表現 2000 至 2011 年間,工商業廢物增加了六成,而家居廢物則減少了四分之一。(參看表一)表一:人均廢物棄置量過去減幅及未來減廢目標

年份	家居廢物		工商業廢物		都市固體廢物	
	公斤/人/日	增減	公斤/人/日	增減	公斤/人/日	增減
2000	1.13	-	0.27	1	1.40	-
2011	0.84	-25%	0.43	+59%	1.27	-9%
2022	0.50	-40%	0.30	-30%	0.80	-37%

家居住戶其實積極響應了減廢回收的號召,於 2000 至 2011 年間按年日均減廢達 142 公噸,這是市民大眾自發努力的成果,背後並無徵費威嚇,相信未來會有更多市民加入分類回收行列。此外,至 2017 年的家居住戶減廢指標為日均減少 115 公噸廢物,數量較前一段時間少,故相信即使不實行徵費也能達標。

可惜,家居廢物無出路,市民即使積極進行分類回收,可回收物料還是會由於沒有出路而被棄置在堆填區。故在回收支援不足的情況下,對家居廢物實行收費計劃並非一個有效减廢措施。源頭和目標都錯誤。